

证券代码：870875

证券简称：豫辰药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8 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路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对 2020 年总经理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对 2020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形成了《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1,676,238.63 元，公司 2020 年度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为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公司决定对 2020 年利润进行分配，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 10 股送 1.2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编制了《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在 2021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00 时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